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
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19]第 1012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11020008201900387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
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项目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中联评报字[2019]第1012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米鑫(资产评估师)、高忻(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资产评估师声明.....	1
摘 要.....	3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报告使用者	5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1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4
五、评估基准日	14
六、评估依据	14
七、评估方法	17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1
九、评估假设	23
十、评估结论	24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5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1
十三、评估报告日	32

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评估对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或财务预算已经委托人管理层批准。委托人承诺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委托人确定的评估对象的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已经对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历史财务数据、管理层批准的预测性财务信息及其所依赖的重大合同协议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完善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评估机构对委托人要求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的估算，不是对其是否减值及损失金额的认定和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保证。委托人及其审计机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步骤，完整履行减值了解程序，正确分析并理解评估报告，恰当使用评估结论，在编制财务报告时合理计算。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十、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 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评报字[2019]第 1012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就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

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公允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基准日时点的公允价值为 281,838.64 万元。

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产权持有者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准确判断及相关规划落实，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

划发生偏差，且产权所有者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对此予以关注。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不能用于任何交易和鉴证目的。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使用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

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19]第 1012 号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名称：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科技”）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杨仁贵

注册资本：87665.5062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3-03-31

经营范围：生态功能保护区管理服务；节水管理与技术咨询服务；

农业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农业、科技行业、能源行业进行投资；开发、销售：网络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26558110612H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乌力吉

注册资本：贰亿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0年07月06日

经营范围：灌溉、农村饮水、建筑用PVC、PE、PP给排水管材及管件制造、销售；卷盘式、平移式、中心支轴式喷灌机等喷灌设备和滴灌带（管）、输配水软管、过滤器、施肥器等微滴灌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安装；生态环境治理工程设计、建设、维护及咨询；水利、电力、农业项目投资；农业机械、化肥、农膜、机电设备、建筑材料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农村灌溉用水井凿井作业；沙地治理；种树、种草；水泥桩制作、网围栏刺线制作、架设；林木种子经营，飞播造林；文体用品、日用品、电力设备、电线电缆、电器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2010年7月1日，经赤峰圣维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赤圣会验字[2010]第 101 号), 自然人青格乐图、自然人哈斯通拉嘎、大庆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共同以货币出资设立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其中青格乐图认缴 600 万元, 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40%股权; 哈斯通拉嘎认缴 450 万元, 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0%股权; 大庆金土地认缴 450 万元, 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0%股权。

2010 年 9 月 6 日, 经赤峰圣维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赤圣会验字[2010]第 128 号), 由原股东青格乐图、哈斯通拉嘎、大庆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对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增资, 增资后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其中青格乐图出资 1200 万元, 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40%股权; 哈斯通拉嘎出资 900 万元, 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0%股权; 大庆金土地出资 900 万元, 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0%股权。

2010 年 9 月 8 日, 青格乐图将其持有的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占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40%)转让给克鲁伦。

2011 年 9 月 27 日, 克鲁伦、哈斯通拉嘎将其分别持有的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40%股权、30%股权转让给内蒙古沐禾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29 日, 内蒙古沐禾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70%股权转让给乌力吉。

2012 年 1 月 6 日, 大庆金土地将其持有的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0%股权转让给内蒙古沐禾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8 日, 内蒙古沐禾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0%股权转让给哈斯通拉嘎。

2012年10月22日,经赤峰圣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赤圣会验字[2012]第122号《验资报告》,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750万元。其中,乌力吉出资2100万元,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56%股权;哈斯通拉嘎出资900万元,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24%股权;沐禾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50万元,持有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20%股权。

2012年11月10日,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内蒙古沐禾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并经赤峰圣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赤圣会验字[2012]第131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为3750万元。

2013年5月17日,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8日,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750万元增加到5,000万元。

2014年6月14日,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内蒙古沐伦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4年12月5日,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5,45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状况为:乌力吉出资2800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51.33%股权;哈斯通拉嘎出资1200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22.00%股权;沐禾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18.33%股权;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出资455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8.34%股权。

2014年12月30日,沐禾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内蒙古

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727.27 万元出资转让给京蓝控股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 9 日，哈斯通拉嘎、沐禾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200 万元出资、272.73 万元出资转让给京蓝控股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京蓝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472.73 万元、727.27 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融通资本（固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中，乌力吉出资 2,800.00 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51.33% 股权；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1,472.73 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7.00% 股权；融通资本（固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727.27 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3.33% 股权；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出资 455.00 万元，持有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8.34% 股权。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通过重组整体并入上市公司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11），通过上市公司平台，将不断从资本市场募集资金，不断吸引高端技术和高端人才，创造更多的合作机会和发展空间，推进节水事业发展、产业链延伸和技术创新，打造我国节水行业的龙头企业。

截至评估基准日，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贰亿元人民币整，出资人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表1出资人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0
	合计	20000	100

3、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503,212.22 万元，负债总额 343,437.02 万元，净资产额为 159,775.20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 158316.95 万元，实现净利润 20,129.64 万元。公司 2016 年、2017 年度及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表2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2,537.58	322,354.58	503,212.22
总负债	104,253.97	242,709.02	343,437.02
净资产	48,283.62	79,645.56	159,775.20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7年1-12月	2018年1-12月
营业收入	5,4812.92	119,664.10	1,583,16.95
利润总额	6,582.23	19,942.08	23,705.42
净利润	5,436.30	16,816.95	20,129.64
审计机构	中兴财光华	中兴财光华	中兴财光华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被评估单位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

（四）委托人、评估委托合同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经济行为相关的当事方以及按照相关规定报送备案的相关监管机构。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因经营管理需要，委托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反映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股权公允价值，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提供参考价值。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503,212.22 万元，负债总额 343,437.02 万元，净资产额为 159,775.20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430,157.15 万元，非流动资产 73,055.07 万元；流动负债 309,555.42 万元，非流动负债为 33,881.60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法人口径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被评估企业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1、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和工程施工，其中原材料为项目施工需要的涡轮蝶阀 DN200、蝶式止回阀 DN150、闸阀 DN200、法兰蝶阀 DN150 等材料类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包括镀锌角钢成品 P50*50*5*1308、镀锌驱动方轴成品 P20*20*1573 等材料；产成品和发出商品为经过公司加工的单翼迷宫式滴灌带、内镶式滴灌带、微喷带、直通、三通、弯头、法兰软管、PE 管等工程类材料；工程施工为呼伦贝尔农垦集团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邹城市湖水东调灌区高效节水灌溉 PPP 项目、敖汉旗 2018 年高效节水灌

溉工程建设项目第二标段/敖汉旗 2018 年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黄羊洼镇等六乡镇项目区）施工等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2、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在建工程。

（1）房屋建筑物和构筑物位于内蒙赤峰市翁牛特旗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厂区内。申报房屋建筑无地基沉降，墙体无开裂现象，屋面防水维护良好，门窗开启正常，墙面无严重脱落现象。配套设施使用正常。

（2）在建工程（土建）为位于 1 项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厂区内的消防工程等单项工程，截至评估基准日施工尚未完成。

（3）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包括低速滴灌带机组、中速滴灌带机组、热收缩包装机、提升式混合干燥机、螺杆式空气压缩机、软管机组、PE 管材生产线机组、涂塑带混料机、激光喷码机、全自动扩口机、冷干机、混料机组、PVC 生产线机组、PVC-U 管材生产线、压力罐等；车辆包括为长城牌 CC1021PA07、尼桑牌四驱皮卡、北京现代轻型客车 BH6430HY、丰田陆地巡洋舰 JTMHU09、别克商务车、江铃皮卡、奥迪轿车、捷达、电动车、摩托车等；电子设备包括复印机、电脑、热水器、洗衣机、电视机、空调、打印机、笔记本电脑、办公家具等等。设备类资产使用效率高、状态完好运转正常。

3、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15 项，详见下表：

表3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项目名称	股权比例	账面价值
合计		27,747.89
衡水沐禾节水科技有限公司	55%	2,860.00
巴林左旗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	1,330.50
翁牛特旗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9%	6,320.38
敖汉旗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	8,500.00

呼伦贝尔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100%	1,000.00
兴安盟沐禾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00%	1,000.00
赤峰沐原节水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0.00
沐禾威县农业供水有限公司	95%	950.00
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5%	1,235.68
京蓝泰瑞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55%	47.21
京蓝沐禾(赤峰市松山区)农业供水有限公司	95%	909.02
京蓝沐禾(丘北)节水灌溉有限责任公司	69.94%	1,850.00
京蓝沐禾(宁城县)农业供水有限公司	99.01%	0.10
京蓝沐禾(贺兰县)灌溉服务有限公司	82.45%	25.00
京蓝沐禾(东阿县)节水灌溉科技有限公司	69.09%	1,520.00

(二)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被评估企业申报的评估范围内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为外购的 13 项应用软件。截至评估基准日软件正常使用。

企业申报账面记录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共计 4 宗出让性质的土地, 目前 3 宗地已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证》, 1 宗地已经缴纳出让金等, 《国有土地使用证》正在办理中。评估对象土地使用权编号、土地位置、土地用途、用地性质、终止日期、使用权面积等主要土地登记情况如下表 3-1;

表3-1 土地登记状况一览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按照土地证填写完整)	土地位置	用地 性质	土地 用途	土地使用 权到期日	面积(m ²)
1	翁国用(2013)字第 609 号	乌丹镇玉龙工业园区北区	出让	工业 用地	2061/9/1	56,230.23
2	翁国用(2014)字第 205 号	乌丹镇玉龙工业园区(北区)	出让	工业 用地	2061/4/1	40,143.80
3	未办理	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北区	出让	工业 用地	2064/7/9	8,271.97
4	翁国用(2015)字第 200 号	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	出让	工业 用地	2064/6/1	35,783.54

经现场尽职调查,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未申报的无形资产为 6 项专利技术, 具体情况如下:

表3-2 专利明细表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授权) 日期	申请日期	法定/预计 使用年限	专利号或注册号
----	-------	--------------	------	---------------	---------

1	一种草原喷灌系统	2014/9/10	2013/3/7	20	ZL 2013 1 0072483.1
2	一种锁紧按扣式三通接头	2013/9/25	2013/2/28	20	ZL 2013 2 0092148.3
3	一种喷灌输水管道用的连接管件	2013/9/25	2013/2/28	20	ZL 2013 2 0092230.6
4	一种离心式过滤器	2013/9/25	2013/2/28	20	ZL 2013 2 0092229.3
5	一种微灌用金属罐内部防腐法	2015/3/18	2013/3/13	20	ZL 2013 1 0079192.5
6	一种离心式锥网一体化过滤器	2015/3/18	2013/2/28	20	ZL 2013 1 0062640.0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 6 项专利。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1.《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说明》经济行为文件。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4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07年3月16日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

5.《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46号）；

6.《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三次修订）；

7.《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0号，2008年10月9日修改）；

8.《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

9.其他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政策、准则及规定。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8. 《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号;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0.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1.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2.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3.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14.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
15.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财会[2006]3号);
16.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号)。

(四) 资产权属依据

- 1.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 2.无形资产产权证书
- 3.其他参考资料。

(五) 取价依据

-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 2、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 3、《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表》2015年10月24日起执行;
- 4、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价格信息资料库相关资料;
- 5、其他参考资料。

(六) 其它参考资料

- 1.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2016年、2017年和2018年专项审计报告;
- 2.《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年版);

3.《投资估价》（[美]Damodaran 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4.《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3版）》（[美]Copeland, 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5.wind 数据。

6.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由于国内主营业务与公司相似的可比公司很少，故本次评估不适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因经营管理需要，委托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公允价值，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较好的预测，因此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二）收益法简介

1、概述

评估人员在对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的权属性质和价值属性的基础上，针对本次评估所服务的经济行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以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确定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股

权的市场价值。

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的现金流折算为现值，估计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即通过预测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到企业的价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关键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较能完整地体现企业的价值，易于为市场所接受。

2、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评估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评估对象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评估对象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预测其权益资本价值，即首先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预测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来得到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并由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来得出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的具体思路是：

（1）对纳入股权评估范围的各法人单位的资产和收入情况进行比对，其中母公司资产总额占合并口径总资产的99.77%，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合并口径总收入的99.38%，经与委托人管理层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沟通，本次评估对母公司进行收益法估算，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单位以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为取价结果，进而根据持股比例计算其长期投资的评估值。

（2）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预测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

产的价值；

(3) 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预测中未予以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货币资金，应收、应付借款等现金类资产（负债）；呆滞或闲置设备等类资产，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预测其价值；

(4) 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经扣减基准日的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3、评估模型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B = P + I + C \quad (2)$$

P：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 ：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I：评估对象基准日的长期投资价值；

C：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C = C_1 + C_2 \quad (4)$$

C₁: 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₂: 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非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D: 评估对象的付息债务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评估对象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评估对象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_d: 评估对象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7)$$

W_e: 评估对象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8)$$

r_d: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期望报酬率；

ϵ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0)$$

β_u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i}{1 + (1-t) \frac{D_i}{E_i}} \quad (11)$$

β_i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i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未来预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 $K=1$ ；

β_x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委托人召集本项目各中介协调会，有关各方就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问题协商一致，并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2、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核查、填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

业进行委估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主要工作如下：

1、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对企业提供的资产核查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核、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查阅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4、对企业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

5、收益法方面，通过企业现场勘察、参观、以及专题座谈会的形式，对资产占有方的经营性资产的状况、收入、成本、期间费用及其构成等的状况进行调查复核。

6、查阅了相关的会计报表、账册等财务数据资料、重要购销合同协议等。

7、在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市场调研工作，收集有关产品或相关业务所处市场的宏观行业资料以及可比公司的财务资料和市场信息等。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评估及负债审核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

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行业环境保持目前的发展趋势；

3.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对象在未来预测期内的主要业务的运营能够在历史运营情况的基础上，保持已有趋势发展；

4.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15%的企业所

得税税率，未来假设企业能够保持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并能继续执行税收优惠；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滴灌带和滴灌管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7]83号）的规定，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滴灌带和滴灌管产品免征增值税。假设该项优惠政策能够延续，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能够持续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6、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号）以及《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执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具体问题的公告》（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公告2012年第9号）的规定，并经过相关机关审核，被评估单位在2012年5月16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考虑到政策到期后是否延续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评估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假设自2021年起西部大开发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不再延续。

7、本次评估假设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8、评估范围仅以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9、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和及产评估准则，采用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

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

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159,775.20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公允价值为 281,838.64 万元，评估增值 122,063.44 万元，增值率 76.4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 重大期后事项

本次评估未发现重大期后事项。

(二) 产权瑕疵事项

1、经现场清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车辆证载权利人与产权持有单位不符，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3-3 车辆证载权利人与产权持有单位不符情况表

车辆牌号	证载权利人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蒙 DMY023	赤峰沐原置业有限公司	传祺牌 GAC6488J2F5	广汽传祺	辆	1	2017/6/22
蒙 DFX769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发现 SALAN2V6 (路虎)	奇瑞捷豹路虎	辆	1	2016/4/21
蒙 D86529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江铃全顺牌 JX6581T-M4	江铃全顺	辆	1	2015/11/10
蒙 A225S9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	别克牌 SGM6531UAAB	上海通用	辆	1	2016/7/6
蒙 DGL003	内蒙古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现代 BH6430MY	北京现代	辆	1	2011/3/22
蒙 DMH025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大众捷达 FV7160F0	一汽大众	辆	1	2013/4/30
蒙 D3R225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荣威 CSA6472AC	南京荣威	辆	1	2014/3/3
蒙 D9J262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荣威 CSA6472AC	南京荣威	辆	1	2014/4/16
蒙 D83331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解放牌 CA5160CLXYP62K	一汽解放	辆	1	2014/7/28
蒙 DMH881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轻型普通货车长城牌 CC1021PS07	长安汽车	辆	1	2014/10/17
蒙 DMH444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奥德赛 HG6482BAC4A	广汽本田	辆	1	2014/9/22
蒙 D00698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大众牌 FV7187BBDBG	大众	辆	1	2016/12/13
蒙 DMH902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长安牌 SC6469AA4	长安汽车	辆	1	2015/5/9
蒙 DMH904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长安牌 SC6469AA4	长安汽车	辆	1	2015/5/9
蒙 DMH905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长安牌 SC6469AA4	长安汽车	辆	1	2015/5/9
蒙 DMH907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长安牌 SC6469AA4	长安汽车	辆	1	2015/5/9

以上资产被评估单位已出具证明并承诺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产

权纠纷，否则将承担全部责任。

2、经现场清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证载权利人与产权持有单位不符，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3-4 土地使用权证载权利人与产权持有单位不符情况表

土地证号	证载权利人	证载面积
翁国用（2013）字第 609 号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56, 230. 23

本次评估对象“内蒙古沐禾金土地用地”土地面积 8,271.97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2014 年 4 月 7 日被评估单位与翁牛特旗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电子监管号：1504262014B00307，合同编号：翁国土资 P2014-16），目前该宗地没有办毕《国有土地使用证》。

以上资产被评估单位已出具证明并承诺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否则将承担全部责任。

3、经现场清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产权证载权利人与产权持有单位不符，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3-5 房屋建筑物证载权利人与产权持有单位不符情况表

房屋所有权证号	证载权利人	建筑面积
赤峰市房权证翁牛特旗字 163031305616 号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488. 32
赤峰市房权证翁牛特旗字 163031305617 号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91. 3
赤峰市房权证翁牛特旗字 163031305615 号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7263. 14
赤峰市房权证翁牛特旗字 163031305614 号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7263. 14
赤峰市房权证翁牛特旗字 163031305613 号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92. 97

以下房屋尚未办理产权证，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3-6 房屋建筑物未办理产权证情况一览表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筑面积	建成年月
二期仓库一	轻钢	1815. 41	2011/10/31
西门卫房（一期）	混合	43	2013/3/30
管理房	钢筋砼	320	2014/6/12
呼市办公楼	混合	149. 01	2016/4/26
首部仓库	混合	943. 75	2016/6/30

以上资产被评估单位已出具证明并承诺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否则将承担全部责任。

4、融资租赁情况请见下表：

表3-7融资租赁情况统计情况一览表

登记号	登记时间	登记到期日	出租人	租赁金额	租赁物价值
0394-8741-0004-7415-5512	2017/10/20	2020/10/19	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	1079.99	1769.38
0414-0900-0004-9677-3936	2017/12/25	2020/12/24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275.75	4869.04
0262-3906-0003-1788-6312	2016/3/28	2019/3/27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无标示	290.7
0269-1557-0003-2599-7359	2016/5/4	2019/5/3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无标示	455.4
0299-9816-0003-6269-6197	2016/10/8	2019/10/7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无标示	200

5、抵押担保情况：

(1) 京蓝沐禾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JYCF-GSB20180906)贷款 2500 万元整。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5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签订了 JYCF-GSB20180905-DY01 号抵押合同，以不动产 12512.64 平方米(不动产证编号：蒙(2017)翁牛特旗不动产权第 0005780 号)设定抵押。

(2) 京蓝沐禾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8 赤银流贷字第 53 号，2018 赤银流贷字第 47 号)贷款额度 4000 万元整。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签订了 2018 赤银最抵字第 12 号抵押合同，以不动产房屋建筑物 7293.2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35783.54 平方米(不动产证编号：蒙(2018)翁牛特旗不动产权第 0007119 号)设定抵押。

(3)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如下：

表3-8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表

登记号	登记时间	到期日	质权人	最高债权额(万元)	备注
-----	------	-----	-----	-----------	----

登记号	登记时间	到期日	质权人	最高债权额(万元)	备注
0443-9120-00 05-3191-1700	2018/ 4/10	2023/ 4/9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出质人以呼公交字(2017)-水利-公开-0052-01项下对托克县新营子镇人民政府的应收款,为债务人京蓝科技有限公司与质权人签订的编号为120220180112000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0455-5743-00 05-4549-0812	2018/ 5/18	2023/ 5/1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600	出质人以编号为WZC-HT2017-168的《翁牛特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采购合同》项下的应收款质押给质权人。
0511-5848-00 06-1035-0036	2018/ 10/31	2019/ 10/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3000	出质人以2016年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项目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0515-8337-00 06-1548-9959	2018/ 11/13	2019/ 11/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9000	出质人以2016年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项目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0519-0021-00 06-1924-4973	2018/ 11/21	2019/ 5/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2000	出质人以2016年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项目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0526-5674-00 06-2798-0324	2018/ 12/11	2019/ 6/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1600	出质人以邹城京蓝沐禾利民节水工程有限公司《工程设备购销合同》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0526-5786-00 06-2799-3659	2018/ 12/11	2019/ 6/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1600	出质人以邹城京蓝沐禾利民节水工程有限公司《工程设备购销合同》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0511-5676-00 06-1032-6097	2018/ 10/31	2019/ 10/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3000	出质人以2016年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项目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0515-6826-00 06-1529-9161	2018/ 11/12	2019/ 11/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4000	出质人以2016年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项目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0518-9956-00 06-192-8285	2018/ 11/21	2019/ 5/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2000	出质人以2016年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农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项目项下应收款出质给质权人。

5、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借款情况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取得如下借款:

表3-9 短期借款统计情况表

序号	放款银行或机构名称	发生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审计前账面值	抵押担保情况
1	北京创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8.11.30	2019.11.25	15	11,000,000.00	
2	北京银行大望路支行	2018.6.20	2019.6.20	5.655	80,000,000.00	
3	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2018.8.3	2019.8.2	7.5	100,000,000.00	
		2018.9.7	2019.8.2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5.18	2019.5.17	6.525	56,000,000.00	

	公司北京西坝河支行					
5	廊坊银行固安支行	2018.6.13	2019.5.24	8.526	150,000,000.00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	2018.11.13	2019.11.12	6.1	40,000,000.00	固定资产抵押（抵押合同2018 赤银最抵字第 12 号）
		2018.10.31	2019.10.30			
7	交通银行	2018.9.21	2019.9.3	6.525	25,000,000.00	固定资产抵押（抵押合同JYCF-GSB20180905-DY01
8	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2018.6.22	2019.5.15	10	142,500,000.00	
9	大连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2018.4.20	2019.4.19	4.35	38,000,000.00	
10	百瑞信托有限公司	2017.12.15	2019.10.31	9.5	120,000,000.00	
		2018.1.5	2019.10.31			
		2018.1.12	2019.10.31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纳税人购进农产品，原适用10%扣除率的，扣除率调整为9%。纳税人购进用于生产或者委托加工13%税率货物的农产品，按照10%的扣除率计算进项税额。因此本次评估收益法涉及的盈利预测中，预测期按照税率调整后的结果进行，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号）以及《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执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具体问题的公告》（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公告2012年第9号）的规定，并经过相关机关审核，被评估单位在2012年5月16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考虑到政策到期后是否延续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评估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假设自2021年起西部大开发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不再延续。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滴灌带和滴灌管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7]83号）的规定，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

备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滴灌带和滴灌管产品免征增值税。假设该项优惠政策能够延续，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能够持续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4、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共15家。对纳入股权评估范围的各法人单位的资产和收入情况进行对比，其中母公司资产总额占合并口径总资产的99.77%，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合并口径总收入的99.38%，即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对于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整体估值影响较小。经与委托人管理层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沟通，本次评估对母公司进行收益法估算，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单位以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为取价结果，进而根据持股比例计算其长期投资的评估值。

5、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6、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产权持有者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准确判断及相关规划落实，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产权持有者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对此予以关注。

7、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单位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8、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

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9、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10、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1、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不能用于任何交易和鉴证目的。

（二）本次评估结论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三)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四)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 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五)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 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 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六)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 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 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 即自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0日使用有效”。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米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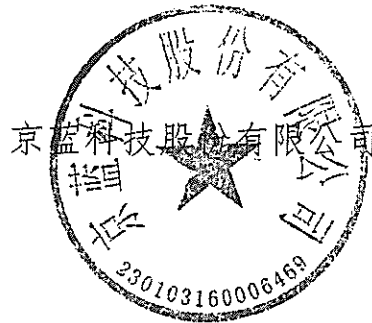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 高忻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管理需要，现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提供参考价值。



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111104 号

目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84



*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10037

邮编: 100037

电话: 010-52605000

传真: 010-52605001

* Zhongxinggua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ADD: A-20F, Vantua New World (No. 2 Fuchengjiewai Avenue,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PC: 100037

TEL: 010-52605000

FAX: 010-52605001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111104号

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蓝沐禾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蓝沐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京蓝沐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京蓝沐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京蓝沐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京蓝沐禾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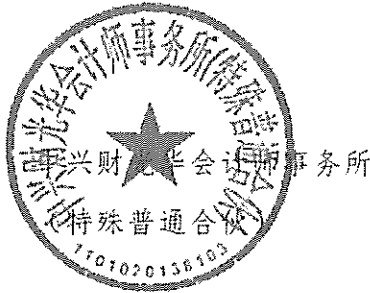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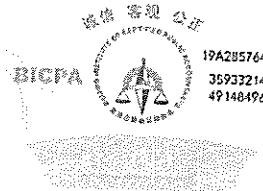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京蓝沐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

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蓝沐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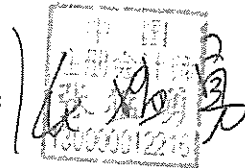
(6) 就京蓝沐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4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73,567,990.71	253,791,145.30	314,057,965.70	235,953,428.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342,380,167.01	352,935,376.55	356,522,875.79	311,973,145.96
预付款项	五、3	162,373,675.62	370,546,346.63	191,954,196.13	155,242,917.07
其他应收款	五、4	574,893,498.08	731,368,128.89	346,900,058.12	611,684,761.33
存货	五、5	2,520,129,137.13	2,491,541,074.24	1,243,681,219.52	1,219,144,512.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54,393,462.39		52,588,291.05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16,645,161.95	101,389,446.25	30,344,302.47	24,751,470.94
流动资产合计		4,044,383,092.89	4,301,571,517.86	2,536,048,908.78	2,558,750,236.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8	304,171,434.76		316,613,743.01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472,053.90	277,478,907.90	181,348.98	242,290,192.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228,234,637.99	125,027,424.12	175,457,165.82	125,737,573.04
在建工程	五、11	94,791,928.24	2,648,648.66	114,199,072.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30,783,414.60	10,891,106.01	27,139,147.87	11,208,832.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6,522,095.61	6,522,095.61	222,705.21	201,19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11,731,942.44	7,540,247.12	13,127,758.61	5,124,082.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322,433,610.77	300,442,238.35	303,695,072.89	280,233,700.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9,141,118.31	730,550,667.77	950,636,015.28	664,795,581.03
资产总计		5,043,524,211.20	5,032,122,185.63	3,486,684,924.06	3,223,545,817.1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804,275,043.58	762,500,000.00	631,300,000.00	631,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7	955,951,788.09	944,343,265.83	548,036,943.06	515,763,709.62
预收款项	五、18	801,696,653.83	837,244,181.12	313,169,621.45	273,402,956.5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5,080,099.52	4,467,979.99	5,636,962.47	4,075,802.11
应交税费	五、20	62,773,470.65	51,089,483.37	31,481,504.41	27,354,521.43
其他应付款	五、21	270,989,934.53	477,109,863.29	937,279,794.94	880,065,830.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29,425,754.48	18,799,434.48	41,516,151.37	41,260,413.8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30,192,744.68	3,095,554,208.08	2,508,420,977.70	2,373,223,234.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36,400,000.00			
应付债券	五、24	319,740,000.00	319,74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5	2,637,175.42	2,637,175.42	17,188,566.81	17,188,566.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6	23,037,559.26	16,438,819.26	28,492,176.33	21,667,11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17,016,599.95		35,002,822.83	15,011,267.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831,334.63	338,815,994.68	80,683,565.97	53,866,950.48
负债合计		3,329,024,079.31	3,434,370,202.76	2,589,104,543.67	2,427,090,184.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27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75,450,000.00	75,450,000.00	75,450,000.00	75,45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66,026,531.64	66,026,531.64	45,896,896.62	45,896,896.62
未分配利润	五、30	720,334,633.43	656,275,451.23	549,049,046.52	475,108,736.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1,811,165.07	1,597,751,982.87	870,395,943.14	796,455,632.65
少数股东权益		52,688,966.82		27,184,437.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4,500,131.89	1,597,751,982.87	897,580,380.39	796,455,63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43,524,211.20	5,032,122,185.63	3,486,684,924.06	3,223,545,817.1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罗盛达圣农食品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1	1,593,028,190.57	1,583,169,476.48	1,250,025,245.20	1,195,641,005.05
减：营业成本	五、31	1,125,629,015.18	1,133,882,390.93	865,116,578.65	851,135,218.90
税金及附加	五、32	4,615,551.62	3,224,384.29	6,778,547.27	5,302,561.02
销售费用	五、33	38,020,033.81	29,197,929.51	34,703,035.21	21,925,150.21
管理费用	五、34	57,443,924.12	53,620,671.08	64,189,809.61	45,457,557.90
研发费用	五、35	12,787,541.58	12,654,147.99	1,408,024.34	312,399.34
财务费用	五、36	193,357,716.14	101,734,970.94	64,042,914.69	63,449,277.64
其中：利息费用		105,867,495.67	103,559,170.81	58,735,161.61	60,542,591.62
利息收入		16,816,280.39	16,037,933.37	4,830,076.60	4,662,780.88
资产减值损失	五、37	20,952,719.11	16,107,765.56	21,085,955.05	17,560,657.80
加：其他收益	五、38	5,878,657.54	4,652,337.54	1,369,977.67	1,143,657.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449,295.08	-536,721.85	-218,651.02	-218,651.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9,295.08	-449,295.08	-218,651.02	-218,651.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10	-30,689.34	17,710.59	-67,187.34	-68,607.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610,262.13	236,870,542.46	193,782,340.07	189,353,181.14
加：营业外收入	五、11	961,679.12	751,269.92	13,612,869.58	13,607,919.58
减：营业外支出	五、12	604,020.65	567,646.64	3,599,219.41	3,539,435.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967,920.60	237,054,155.74	203,795,990.24	199,420,764.03
减：所得税费用	五、13	40,126,959.10	35,757,845.52	28,252,357.41	31,251,309.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840,961.50	201,296,350.22	175,533,632.83	168,169,454.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85,840,961.50	201,296,350.22	175,533,632.83	168,169,454.11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840,961.50	201,296,350.22	175,533,632.83	168,169,454.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85,840,961.50		175,533,632.83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415,221.93		179,432,209.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4,260.43		-3,898,577.0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5,840,961.50	201,296,350.22	175,533,632.83	168,169,454.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415,221.93		179,432,209.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74,260.43		-3,898,577.0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1,520,030.39	767,273,458.84	949,435,465.85	750,721,23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79,767,030.53	1,076,124,715.17	255,175,593.12	511,490,53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287,060.92	1,843,398,174.01	1,204,611,058.97	1,262,211,76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0,682,828.71	693,575,582.84	961,244,059.03	794,889,85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93,382.34	49,924,335.37	52,012,818.45	38,335,02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23,226.58	45,058,072.37	54,744,137.21	26,369,130.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214,155,424.82	1,046,678,635.30	325,558,746.18	582,067,04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854,862.45	1,835,236,625.88	1,393,559,760.87	1,441,661,05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67,801.53	8,161,548.13	-188,948,701.90	-179,449,288.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7,500.00	22,500.00	106,120.41	9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16,646,696.51	116,646,696.51	486,744,575.43	486,744,575.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144,196.51	116,669,196.51	486,850,695.84	486,838,075.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968,105.17	16,213,742.29	110,755,625.67	15,874,152.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	55,538,010.00	275,691,571.00	359,217,38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310,267,731.96	310,267,731.96	655,000,000.00	6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875,837.13	382,019,484.25	1,041,447,196.67	1,030,091,53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31,640.62	-285,350,287.74	-554,596,500.83	-543,253,45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1,078,790.00	600,000,000.00	152,850,000.00	145,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1,024,775.85	807,383,700.86	746,300,000.00	746,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1,000,000.00	41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895,018,124.50	795,380,000.00	1,008,570,429.84	986,274,429.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8,121,690.35	2,613,763,700.86	1,907,720,429.84	1,878,024,429.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1,120,000.86	782,974,000.86	355,290,000.00	346,2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228,075.03	63,189,561.71	42,261,080.24	36,899,276.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728,322,723.40	1,601,870,831.00	640,928,589.45	603,591,38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670,799.29	2,448,034,393.57	1,038,479,669.69	986,780,665.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50,891.06	165,729,307.29	869,240,760.15	891,243,763.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848,551.09	-91,459,432.32	125,695,557.42	168,541,01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354,800.06	213,311,333.67	165,659,242.64	44,770,315.65
		136,506,248.97	121,851,901.35	291,354,800.06	213,311,333.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京蓝林水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项 目	2018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75,450,000.00				45,898,896.62	549,049,046.52		870,395,943.14	27,184,437.25	897,580,38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75,450,000.00				45,898,896.62	549,049,046.52		870,395,943.14	27,184,437.25	897,580,380.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0							20,129,635.02	171,285,585.91	191,415,221.93		791,415,221.93	25,504,529.57	816,919,751.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0,000,000.00								191,415,221.93			600,000,000.00	-5,574,260.43	185,840,961.5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31,078,790.00	631,078,79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20,129,635.02	-20,129,635.0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29,635.02	-20,129,635.02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计提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00,000,000.00				75,450,000.00			66,028,531.64	720,334,633.43			1,561,811,155.07	52,688,966.82	1,714,500,131.89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京东方采药设备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550,000.00				75,450,000.00				29,079,951.11	386,433,782.12		545,513,733.23	23,683,074.33	569,196,747.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550,000.00				75,450,000.00				29,079,951.11	386,433,782.12		545,513,733.23	23,683,074.33	569,196,747.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450,000.00								16,816,945.51	162,615,264.40		324,882,209.91	3,501,422.92	328,383,632.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5,450,000.00								16,816,945.51	179,432,209.91		179,432,209.91	-3,898,577.68	175,533,632.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5,450,000.00											145,450,000.00	7,400,000.00	152,8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45,450,000.00											145,450,000.00	7,400,000.00	152,8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816,945.51	-16,816,945.5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16,945.51	-16,816,945.51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75,450,000.00				45,896,896.62	549,049,046.52		870,395,943.14	27,184,437.25	897,580,380.39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京蓝洁尔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75,450,000.00			796,455,632.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75,450,000.00			796,455,632.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0						801,296,350.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0,000,000.00						201,296,350.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00,000,000.00			75,450,000.00			1,597,751,982.8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京蓝洁系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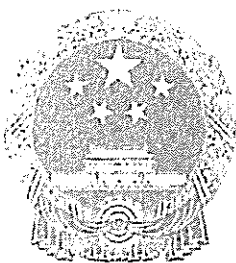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550,000.00			75,450,000.00			482,836,17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550,000.00			75,450,000.00			482,836,177.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450,000.00						313,619,45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169,45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5,450,000.00						145,4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45,450,000.00						145,4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75,450,000.00			796,455,632.65

公司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_____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编号: 1 04972140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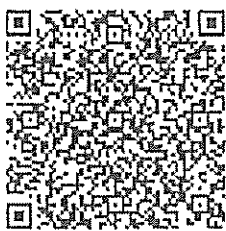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原件一致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8

10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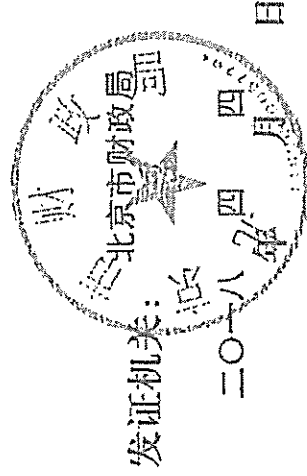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康睿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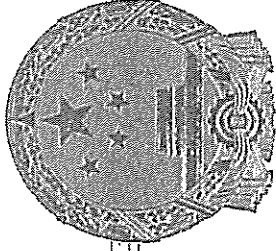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44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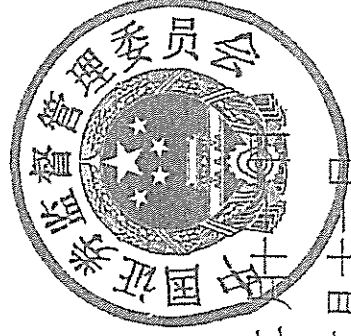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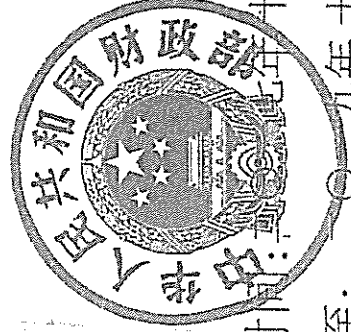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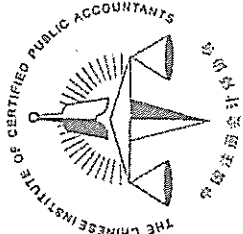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证书号：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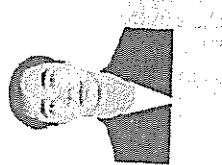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姓名: 张磊勇
 Full name: 张磊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11-22
 Date of birth: 1978-11-22
 工作单位: 兴发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兴发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103107811220316
 Identity card No.: 130103107811220316



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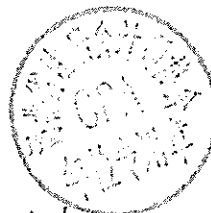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并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300000122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11 月 1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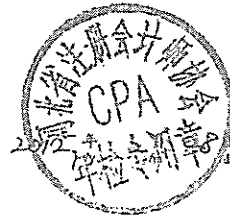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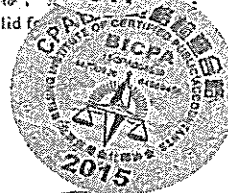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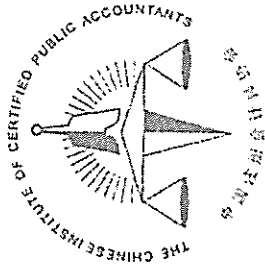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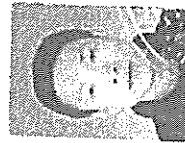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11

与原件一致



姓名: 陈江斌
 Full name: 陈江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1-17
 Date of birth: 1982-01-17
 工作单位: 中兴财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中兴财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
 身份证号: 130831198201170851
 Identity card No.: 130831198201170851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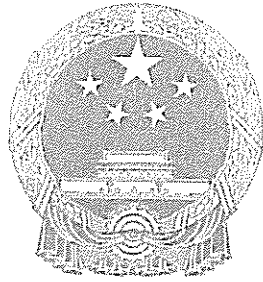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1020501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单位: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7 月 20 日
 Date of issue: 2017 年 07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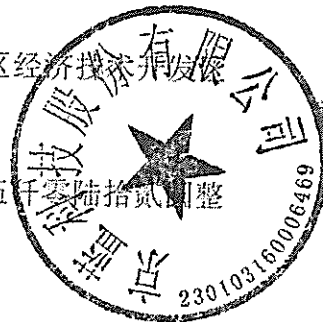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000126976973E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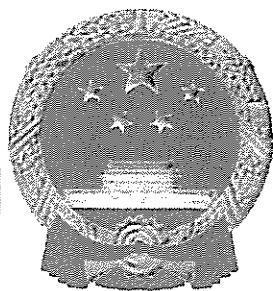
名称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经济
法定代表人	杨仁贵
注册资本	捌亿柒仟陆佰陆拾伍万伍千零陆拾贰圆整
成立日期	1993年03月3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生态功能保护区管理服务；节水管理与技术咨询服务；农业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农业、科技行业、能源行业进行投资；开发、销售：网络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黑龙江）
gsxt.hljajic.gov.cn报送年度报告，逾期不报将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2018年07月03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426558110612H

名称
类型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名称 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乌力吉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亿元

成立日期 2010年07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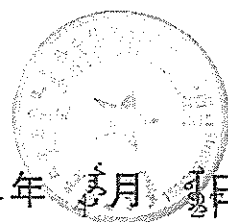
营业期限 2010年07月06日至 2040年07月05日

经营范围 灌溉、农村饮水、建筑用PVC、PE、PP给排水管材及管件制造、销售；卷盘式、平移式、中心支轴式喷灌机等喷灌设备和滴灌带（管）、输配水软管、过滤器、施肥器等微滴灌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安装；生态环境治理工程设计、建设、维护及咨询；水利、电力、农业项目投资；农业机械、化肥、农膜、机电设备、建筑材料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农村灌溉用水井凿井作业；沙地治理；种树、种草；水泥桩制作、网围栏刺线制作、架设；林木种子经营，飞播造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 8月 2日



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需要，特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股权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2019年5月26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之经济行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 评估结论合理。
-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2019年5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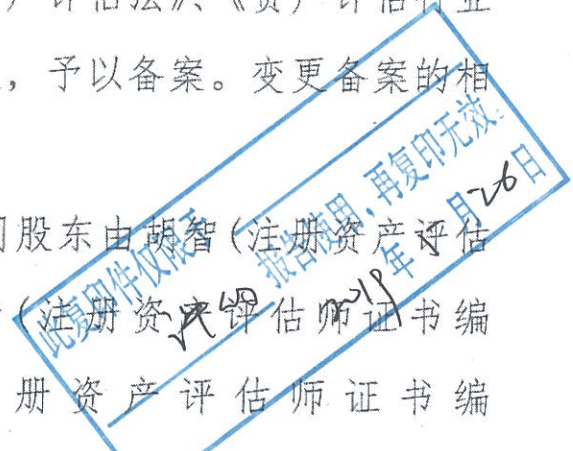
北京市财政局

2018-0002 号

变更备案公告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由胡智（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沈琦（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苏诚（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9）、刘伟（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王生龙（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6）、丁海清【非注册资产评估师（股东）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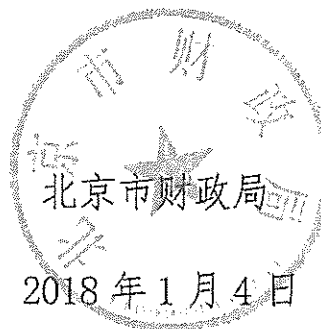


训证书编号：G09097】、翟红梅（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变更为胡智（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沈琦（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刘伟（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韩荣（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30017）、刘松（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043）、邓艳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70041）、鲁杰钢（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56）、吴晓光（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101）、王生龙（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6）、丁海清【非注册资产评估师（股东）培训证书编号：G09097】、翟红梅（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中联财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已交回原取得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营业执照

(副本)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6822A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层939室
 法定代表人 胡智
 注册资本 5020万元
 成立日期 1997年06月26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4月26日至 2030年04月25日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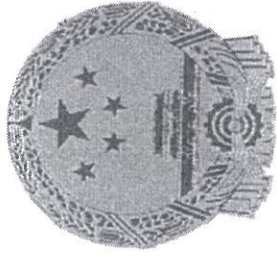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9月13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此证书仅限于
 评估报告使用，再复印无效。
 2019年1月26日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8]360号 证书编号：0100001001
 变更文号：财办企[2011]34号
 序列号：000112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十二月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米鑫

性别：女

登记编号：11060034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
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06-06-09

年检信息：通过 (2018-03-30)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扫描二维码, 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米鑫

本人印鉴：
资产评估师
米鑫
11060034



打印时间：2018年5月22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ex.caa.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高忻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000088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1998-12-31

年检信息：通过 (2018-03-30)

(扫描二维码, 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18年5月21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ex.caa.org.cn>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测试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
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项目

委托方(甲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 月 日

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和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收费与支付管理办法，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就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测试长期股权投资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项目资产评估的有关事宜约定如下：

一、签约方

甲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仁贵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编：

乙方：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邮编：100031

二、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内容和要求

1、评估目的：反映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提供参考价值参考意见。

2、评估范围：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3、评估基准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4、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方式：资产评估报告中文标准文本。

5、评估方法：满足监管机构要求的评估方法。

三、《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和使用者的

1、《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仅限于本委托合同所载明的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

2、《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甲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监管单位。

3、资产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甲方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不当使用评估报告所造成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双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甲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1、按照乙方要求及时提供、或协调相关当事方及时提供资产评估必备的资料，包括评估项目经济行为文件、产权证明文件、相关法律文件和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评估清查评估明细表，并按职业惯例提供所掌握的相关信息资料，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

2、甲方或产权持有者应当对所提供的评估明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以签字、盖章等方式进行确认；

3、负责为乙方现场作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便利；

4、根据评估程序和企业实际情况，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和业务人员对现场评估活动进行安排和必要的配合；

5、配合并协助回答乙方就评估对象现场判断所提出的问题；

6、恰当地使用评估报告是甲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除法律、法规

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未征得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

7、按约定的服务费标准和支付方式，及时足额支付评估费用；

8、其它协议事项。

乙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1、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及规范，在职业标准和本委托合同的框架内，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是资产评估师的责任；

2、配合并协助各方完成中国法律要求的资产评估相关的报备事项；

3、就评估的重大政策、标准方法和技术问题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沟通，争取主管部门的支持和帮助；

4、负责对资产评估报告核准或备案的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核意见做出解释和修改；

5、在本委托合同约定的出具评估报告的时间之内，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承担法律责任；

6、对甲方内部资料、商业秘密、评估结果及约定的保密事项保守秘密；

7、未经甲方书面许可，资产评估师和评估机构不得将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8、其他约定的义务。

五、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收费与支付的管理办法，并按各方约定的评估范围业务内容，经协商，甲方应付给乙方资产评估服务费合计为人民币肆拾万元（含税，乙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为6%）（含食宿）

2、按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收费与支付的管理办法，经各方协商，于乙方提交正式的评估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服务费。上述付款均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合法的发票为前提。

3、出现下列情况，各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付给乙方的服务费，增加的数额由各方协商确定，必要时应签署补充协议：

(1)评估过程中，因评估方案发生变化，使委托评估资产范围扩大，出现事先未曾约定的新增评估事项，造成工作量明显增加的；

(2)甲方提供的相关法律、经济、权属文件不全，造成评估作业返工；

(3)评估基准日变更，评估机构需再次进入现场进行调整并重新出具报告的。

六、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委托合同，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提供专业水准的评估报告，每延期一天，支付相当于服务费总额0.5%的违约金，如由此造成经济行为确指的资产业务无法进行或造成严重后果的，乙方应退还已收全部服务费，直至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甲方违反本委托合同，不能及时提供评估范围《资产评估清查评估明细表》，不能及时提供按资产评估法规要求撰写的有关资料，不能及时提供资产评估必须的相关法律文件、经济行为文件、产权证明文件及本评估项目相关的资料、信息，致使工作延误，除自动免除乙方按约定时间

完成工作的责任外,对乙方由此而增加工时的费用,由双方协商酌情处理。

3、因甲方原因造成评估业务终止的,甲方应按照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4、甲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按服务费额和支付方式,及时足额支付乙方服务费,每日按滞付金额的0.5%计付违约金。

5、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委托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七、其他事项:

1、甲方对现场评估工作提供方便和支持(包括网络、通信、打印、复印、传真等设备支持)。

2、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委托合同时效和管辖:

本委托合同自签署日生效,至委托合同规定的评估业务及其相应约定事项全部完成,评估服务费全部付清后自行终止。

